

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包括哪些内容(实用9篇)

合同内容应包括劳动双方的基本信息、工作内容与职责、工作时间与休假、薪酬与福利、劳动保护与安全等方面的内容。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包括哪些内容篇一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现就浙化市新生镇服装工业园标准厂房二期工程建设达成以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建设内容：两层综合楼一栋、园区内原钢结构厂房剩余工程、配电室、泵房、传达室（含土建、水电、安装、消防等工程）。

3、工程造价：两层综合楼按照1100元/平方米结算，园区内原钢结构厂房剩余工程按照490万元造价结算，配电室、泵房、传达室按总计价30万元结算。工程暂定造价718万元（最终以实际工程量结算）。

4、其他说明：给排水工程，甲方负责购买管线，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免费给予施工安装。

- 5、工程地点：浙化市新生镇服装工业园。
- 6、工期：110日历天。开工日期：以开工通知书为准。
- 7、质量标准：合格。
- 8、协议签订地点：甲方办公室。

二、承包内容

- 1、承包范围：按甲方提供的图纸建设园区二层综合楼、园区内原钢结构厂房剩余工程、配电室、泵房、传达室（含土建、水电、安装、消防等工程）。
- 2、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三、甲方责任与义务

- 1、甲方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项目管理班子，指挥、督促乙方加强工程管理，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按时报送生产、经营各项报表资料。
- 2、甲方有权对乙方承包施工的工程进行全面监管。主要有：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防护、计量检测、文明施工、工程资料、工人生活等，甲方有权随时检查具体施工过程，对存在的问题提出限期整改意见，督促落实与验收。在乙方不按照合同及图纸约定的条件规范履行的情况下，甲方有权自行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支相关费用。
- 3、甲方应组织乙方有关人员参加图纸会审，向乙方提供四套施工图纸用于施工，并审定乙方编制的施工方案及审计乙方每月相关财务报表。
- 4、甲方有权定期或不定期考核乙方完成承包情况。如发现乙方不能按规定履行有关协议内容或存在不能履行的趋势，乙

方无法提供相应保障措施的，甲方有权与乙方终止本协议，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5、甲方负责聘请有相应监理资质的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监理。

6、甲方负责协调施工场周围的治安维护等工作。

7、因甲方或监理方不能及时给出变更指令，确认、批准或其他应由甲方负责的工作未能及时到位而导致乙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可以书面形式向甲方出具索赔申请，甲方应于收到书面申请后28日内给出明确答复，否则视同同意乙方提出的索赔申请。

8、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按时足额支付工程款，否则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四、乙方责任与义务

1、乙方自备与工程有关的标注图集及施工所需的各种测量仪器，及时组织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各项施工方案并报送甲方。乙方应及时组织施工队伍，按批准后的施工方案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并及时明确各类人员职责，做到持证上岗。

2、乙方应严格按照图纸、会审纪要、设计变更、施工规范、规程及有关技术要求组织施工，并按标准和规范自检工程质量，确保工程符合甲方质量标准且按期竣工。自觉接受甲方的质量检查、监督及管理，如因质量不符合要求造成返工或罚款等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图纸承担保密义务，未经许可不得供无关人员参阅。未经设计部门或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改图纸，否则发生的费用及由此导致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且延误工期不得顺延。

3、乙方应按时向甲方提交施工作业进度计划表、规定区域内的施工平面布路图，隐蔽工程验收通知及工程事故报告等相

关文件。工程施工应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施工及监理规范执行，工程资料必须真实、齐全、有效。竣工后乙方应向甲方及监理单位提供完整资料（含竣工图）3份。

4、乙方应建立规范的财务核算制度，建立健全财务帐簿。乙方在该工程上与外部的经济来往款项未经甲方书面批准，不得以甲方的名义与他方签订协议。

5、乙方应按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及时结清设备租赁款等往来款项。乙方应以正规工资表形式（民工手签或指印签）发放工人工资并及时上报甲方。如乙方不能及时发放工人工资、材料款、设备租赁款，甲方有权自乙方工程款中扣支。乙方有义务确保不因拖欠工人工资、材料款导致其利益关系到建设单位或政府部门上访、闹事的情况。如出现因拖欠工人工资及其他情况的上访闹事现象，每发现一起罚款壹万元。

6、乙方应严格执行iso9001质量体系标准□iso4001a环境体系标准及iso18000安全管理体系标准，认真学习贯彻执行甲方上级部门指定的各项管理制度、文件，并向甲方提供完整资料。

7、乙方应严格遵守施工方案、安全操作规程及地方相关要求与规定，妥善做好安全防护工作，自觉接受甲方及政府安全监督主管部门的监管与检查。乙方应配备专业安全人员负责施工安全，杜绝发生重大伤亡事故。乙方未按安全操作规程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返工、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予顺延。

8、乙方应服从甲方工程项目经理部的指挥与施工安排，如因擅自行动造成重大后果的，甲方有权处罚，由此引起的所有损失与费用由乙方承担。因工程项目重大，乙方应严格按作业进度施工，如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无故拖延工期或停工、经过甲方通知后无改进措施、停工超过三天的，或未能履行合同规定义务及其承诺，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必须无条件退出本工程，乙方应承担所有债务，前期所有投入归甲方

所有。

9、乙方未经甲方同意自行毁约，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10、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正规发票，否则甲方（税金承担方）有权拒绝付款。

11、乙方在承包期间订立的任何债权、债务均与甲方无关。

12、乙方须对进入现场施工的相关材料、设备办理相关保险，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进场的所有材料均由乙方自行保管，如出现遗失或损坏与甲方无关。

13、乙方派驻工地现场代表为李子俊同志，该同志代表乙方行使本协议权利、义务与责任。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擅自更改其现场代表及主要管理人员，否则按违约处理。乙方如需更换工地现场代表，应至少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征得同意后方可派驻新代表行使前任职权。

五、工期约定

1、协议工期：110日历天。

2、由于甲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或遇有不可抗力原因，经甲方同意后工期可相应顺延。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不得顺延。

六、质量与安全

1、质量检查与验收：

（1）乙方应严格按照工程承包范围有关的质量验收规范、施工工艺及施工方案组织施工与验收工程质量。

(2) 乙方应遵守每道施工工序的检查与验收质量规范。隐蔽工程在下道工序施工前应先由乙方自检合格后再书面通知甲方、监理单位，待验收并办理验收手续后方可进行下一步施工。验收不合格的，不得进行下一步施工。

2、安全施工：

(1) 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规定，严格按照浙化建筑施工现场管理标准和安全施工方案组织施工。乙方应承担因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人身伤亡事故责任与损失。

(2) 乙方在施工中应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自行配备符合要求的安全防护用品及设施。严格执行甲方对环境、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方面的有关规定，确保安全施工。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合理调度各分项工程，不得出现打架斗殴事件，发现每一起罚款伍仟元。如发生重大伤亡事故，乙方应在1小时内通知甲方，发现隐瞒不报的，则按地方法规及甲方内部有关规定给予经济处罚，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刑事与民事后果。

(3) 甲方对乙方在施工中存在的不安全因素，有权提出整改或要求施工方停工整顿。施工方拒不整改的，发现一起罚款叁万元（自应付工程款中扣除）。

(4) 施工现场必须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材料堆放整齐，现场整洁。

七、工程款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4月份支付乙方工程款100万元，5月份支付乙方工程款100万元，6月份支付乙方工程款100万元，7月份支付乙工程款60万元，余款于_____年内分4次付清。

八、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在协议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即浙化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他情况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本工程帐务结清，保修期满后截止。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如有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包括哪些内容篇二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能够利用到合同的场合越来越多，签订合同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那么相关的合同到底怎么写呢？以下是小编精心整理的建设工程承包合同书模板，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合同签订日期：_____

签约地点：_____

发包方：_____

承包方：_____

上述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共同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第一章 合同一般规范

第1条 词语涵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文本，由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条件(以下简称合同条件)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协议条款(以下简称协议条款)组成。其用词用语除协议条款另有约定外，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涵义。

1. 发包方(简称甲方)：协议条款约定的、具有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

2. 甲方驻工地代表(简称甲方代表)：甲方在协议条款中指定的代表人。

3. 承包方(简称乙方)：协议条款约定的、具有承包主体资格并被发包方接受的当事人。

4. 乙方驻工地代表(简称乙方代表)：乙方在协议条款中指定的代表人。

5. 社会监理：甲方委托具备法定资格的工程监理单位或人员对工程进行的监理。

6. 总监理工程师：工程监理单位委派的监理总负责人。

7. 设计单位：甲方委托的具备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

8. 工程造价管理部门：国务院有关部门、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部门。

9. 工程质量监督部门：国务院有关部门、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1. 工程：协议条款约定具体内容的永久工程。

11. 合同价款，按有关规定或协议条款约定的各种取费标准计算的，用以支付乙方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工程内容的价款总额。

12. 经济支出：在施工中已经发生，经甲方确认后以增加预算形式支付的合同价款。

13. 费用：甲方在合同价款之外，需要直接支付的开支和乙方应负担的开支。

14. 工期：协议条款约定的合同工期。

15. 开工日期：协议条款约定的工程开工日期。

1. 竣工日期：协议条款约定的工程竣工日期。

17. 图纸：由甲方提供或乙方提供经甲方代表批准，乙方用以施工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18. 施工场地：经甲方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中施工现场总平面图规定的场地。

19. 书面形式：根据合同发生的手写、打字、复写、印刷的各种通知、任命、委托、证书、签证、备忘录、会议纪要、函件及经过确认的电报、电传等。

2. 不可抗力：指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它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协议条款约定等级以上的风、雨、雪、地震等对工程造成损害的自然灾害。

21. 协议条款：结合具体工程，甲、乙协商后签订的书面协议。

第2条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本合同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条款；

2. 合同条件;
3. 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4. 招标承包工程的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和招标文件;
5. 工程量清单或确定工程造价的工程预算书和图纸;
6. 标准、规范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要求。
7. 经双方确认的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将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合同的效力。

当合同文件出现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实行社会监理的，可先由总监理工程师作出解释);双方意见仍不能一致的，按第3条约定的办法解决。

第3条 施工中必须使用协议条款约定的国家标准、规范;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可使用协议条款约定的行业或工程所在地地方的标准、规范。甲方应按协议条款约定的时间向乙方提供一式两份约定的标准、规范。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乙方应按协议条款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出施工工艺，经甲方代表批准后执行;甲方要求使用国外标准、规范的，应负责提供中文译本。本条所发生购买、翻译和制定标准、规范的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第4条 图纸。甲方在开工日期15天之前按协议条款约定的日期和份数，向乙方提供完整的施工图纸，乙方按协议条款要求做好图纸保密工作。需要特殊保密的措施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需要增加图纸份数，甲方应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二章 双方一般责任

第5条 甲方代表。甲方任命驻施工现场的代表，按照以下要求，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力，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

1. 甲方代表可委派有关具体管理人员，承担自己部分权力和职责，并可在任何时候撤回这种委派。委派和撤回均应提前5天通知乙方。

2. 甲方代表的指令、通知由其本人签字后，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代表，乙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收到时间后生效。确有必要时，甲方代表可发出口头指令，并在48小时内给予书面确认，乙方对甲方代表的指令应予执行。甲方代表不能及时给予书面确认，乙方应于甲方代表发出口头指令后3天内提出书面确认要求，甲方代表在乙方提出确认要求后3天内不予答复，应视为乙方要求已被确认。乙方认为甲方代表指令不合一，应在收到指令后24小时内提出书面电告，甲方代表在收到乙方电告后24小时内作出修改指令或继续执行原指令的决定，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紧急情况下，甲方代表要求乙方立即执行的指令或乙方虽有异议，但甲方代表决定仍继续执行的指令，乙方应予执行。因指令错误发生的费用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3. 甲方代表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提供所需指令、批准、图纸并履行其它约定的义务，否则乙方在约定时间后24小时将具体要求、需要的理由和延误的后果通知甲方代表，甲方代表收到通知后48小时内不予答复，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支出，顺延因此延误的工期，赔偿乙方有关损失。

实行社会监理的工程，甲方应当与监理人采用书面形式订立委托监理合同。甲方委托的总监理工程师按协议条款的约定，部分或全部行使合同中甲方代表的权力，履行甲方代表的职责，但无权解除合同中乙方的义务。

甲方代表和总监理工程师易人，甲方应提前7天通知乙方，后任继续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合同文件约定的义务和其职权内的承诺)。

第6条 乙方驻工地代表。乙方任命驻工地负责人，按以下要求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

2. 乙方代表按甲方代表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和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要求组织施工。在情况紧急且无法与甲方代表联系的情况下，可采取保证工程和人员生命、财产安全的紧急措施，并在采取措施后24小时内向甲方代表送交报告。责任在甲方，由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经济支出，相应顺延工期，责任在乙方，由乙方承担费用。

乙方代表易人应提前7天通知甲方，后任继续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合同文件约定的义务和其职权内的承诺)。

第7条 甲方工作。甲方按协议条款约定的时间和要求，一次或分阶段完成以下工作：

4. 向乙方提供施工场地的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路资料，保证数据真实准确；

5. 将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并进行现场交验；

7. 组织乙方和设计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向乙方进行设计交底；

8. 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并承担有关费用。

甲方不按合同约定完成以上工作造成延误，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支出，赔偿乙方有关损失，工期相应顺延。

第8条 乙方工作。乙方按协议条款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做好以下工作：

1. 在其设计资格证书允许的范围内，按甲方代表的要求完成施工图设计或与工程配套的设计，经甲方代表批准后使用。
2. 向甲方代表提供年、季、月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和工程事故报告。
3. 按工程需要提供和维修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看守、围栏和警卫等。如乙方未履行上述义务造成工程、财产和人身伤害，由乙方承担责任及所发生的费用。
4. 按协议条款约定的数量和要求，向甲方代表提供在施工现场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5. 遵守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和施工噪音等管理规定，经甲方同意后办理有关手续，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因乙方责任造成的罚款除外。
6. 已竣工程未交付甲方之前，乙方按协议条款约定负责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要求乙方采取特殊措施保护的单位工程的部位和相应经济支出，在协议条款内约定。甲方提前使用后发生损坏的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7. 按合同的要求做好施工现场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工作。
8. 保证施工现场清洁符合有关规定。交工前清理现场到达合同文件的要求，承担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合同签订后颁发的规定和非乙方原因造成的损失和罚款除外)。

乙方不履行上述各项义务，造成工期延误和工期损失，应对

甲方的损失给予赔偿。

第9条 进度计划。乙方应在协议条款约定的日期，将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提交甲方代表。甲方代表应按协议条款约定的时间予以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逾期不批复，可视为该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已经批准。

乙方必须按批准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代表对进度的检查、监督。工程实际进展与进度计划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代表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报甲方代表批准后执行。

第1条 延期开工。乙方按协议条款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施工。乙方不能按时开工，应在协议条款约定的开工日期5天之前，向甲方代表提出延期开工的理由和要求。甲方代表在3天内答复乙方。甲方代表同意延期要求或3天内不予答复，可视为已同意乙方要求，工期相应顺延。甲方代表不同意延期要求或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延期开工要求，竣工日期不予顺延。

甲方征得乙方同意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后可推迟开工日期，承担乙方因此造成的经济支出，相应顺延工期。

第11条 暂停施工。甲方代表在确有必要时，可要求乙方暂停施工，并在提出要求后48小时内提出处理意见。乙方按甲方要求停止施工，妥善保护已完工程，实施甲方代表处理意见后向其提出复工要求，甲方代表批准后继续施工。甲方代表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处理意见，或收到乙方复工要求后48小时内未予答复，乙方可自行复。停工责任在甲方，由甲方承担经济支出，相应顺延工期；停工责任在乙方，由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因甲方代表不及时作出答复，施工无法进行，乙方可认为甲方已部分或部分取消合同，由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12条 工期延误。对以下造成竣工日期推迟的延误，经甲方

代表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 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2. 一周内，非乙方原因停水、停电、停气造成停工累计超过8小时；
3. 不可抗力；
4. 合同中约定或甲方代表同意给予顺延的其它情况。

乙方在以上情况发生后5天内，就延误的内容和因此发生的经济支出向甲方代表提出报告，甲方代表在收到报告后5天内予以确认、答复，逾期不予答复，乙方即可视为延期要求已被确认。

非上述原因，工程不能按合同工期竣工，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13条 工期提前。施工中如需提前竣工，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提前竣工协议，合同竣工日期可以提前。乙方按此修订进度计划，报甲方批准。甲方应在5天内给予批准，并为赶工提供方便条件。提前竣工协议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 提前的时间；
2. 乙方采取的赶工措施；
3. 甲方为赶工提供的条件；
4. 赶工措施的经济支出和承担；
5. 提前竣工收益(如果有)的分享。

第三章 质量与验收

第14条 检查和返工。乙方应认真按照标准、规范和设计的要求以及甲方代表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施工，随时接受甲方代表及其委派人员的检查检验、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并按甲方代表及委派人员的要求返工、修改，承担由自身原因导致返工、修改的费用。因甲方不正确纠正或其它非乙方原因引起的经济支出，由甲方承担。

以上检查检验合格后，又发现由乙方原引起的质量问题，仍由乙方承担责任和发生的费用，赔偿甲方的有关损失，工期相应顺延。

以上检查检验不应影响施工正常进行，如影响施工正常进行，检查检验不合格，影响正常施工的费用由乙方承担。除此之外影响正常施工的经济支出由甲方承担，相应顺延工期。

第15条 工程质量等级。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或专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条件。甲方要求部分或全部工程质量达到优良标准，应支付由此增加的经济支出，对工期有影响的应给予相应顺延。

达不到约定条件的部分，甲方代表一经发现，可要求乙方返工，乙方应按甲方代表要求的时间返工，直到符合约定条件。因乙方原因达不到约定条件，由乙方承担返工费用，工期不予顺延。返工后仍不能达到约定条件，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因甲方原因达不到约定条件，由甲方承担返工的经济支出，工期相应顺延。

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请协议条款约定的质量监督部门仲裁，仲裁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败诉一方承担。

第16条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工程具备覆盖、掩盖条件或达到协议条款约定的中间验收部位，乙方自检合格后在隐蔽和中间验收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代表参加。通知包括乙方自检记录、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乙方准备验

收记录。验收合格，甲方代表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在限定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工程质量符合规范要求，验收24小时后，甲方代表不在验收记录签字，可视为甲方代表已经批准，乙方可进行隐蔽或继续施工。

第17条 试车。设备安装工程具备单机无负荷试车条件，乙方组织试车，并在试车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代表，通知包括试车内容、时间、地点。乙方准备试车记录。甲方为试车提供必要条件。试车通过，甲方代表在试车记录上签字。

设备安装工程具备联动无负荷试车条件，甲方组织试车，并在试车48小时前通知乙方，通知包括试车内容、时间、地点和对乙方应作准备工作的要求。乙方按要求做好准备工作和试车记录。试车通过，双方在试车记录上签字后，方可进行竣工验收。

由于设计原因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甲方负责修改设计，乙方按修改后设计重新安装。甲方承担修改设计费用、拆除及重新安装的经济支出，工期相应顺延。

由于设备制造原因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由该设备采购一方负责重新购置或修理，乙方负责拆除和重新安装。设备为乙方采购，由乙方承担修理或重新购置、拆除及重新安装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设备由甲方采购，甲方承担上述各项经济支出，工期相应顺延。

由于乙方施工原因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甲方代表在试车后24小时内提出修改意见。乙方修改后重新试车，承担修改和重新试车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试车费用除已包括在合同价款之内或协议条款另有约定的，

均由甲方承担。

甲方代表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修理意见，或试车合格不在试车记录上签字，试车结束24小时后，记录自行生效，乙方可继续施工或办理竣工手续。

第18条 验收和重新检验。甲方代表不能按时参加验收或试车，须在开始验收或试车24小时之前向乙方提出延期要求，延期不能超过两天。甲方代表未能按以上时间提出延期要求，不参加验收或试车，乙方可自行组织验收或试车，甲方应承认验收或试车记录。

无论甲方代表是否参加验收，当其提出对已经隐蔽工程重新检验的要求时，乙方应按要求进行剥露。并在检验后重新进行覆盖或修复。检验合格，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经济支出，赔偿乙方损失并相应顺延工期。检验不合格，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工期也予顺延。

第四章 合同价款与支付

第19条 合同价款及调整。合同价款在协议条款内约定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协议条款另有约定或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可作调整。

1. 甲方代表确认的工程量增减；
2. 甲方代表确认的设计变更或工程洽商；
3. 工程造价管理部门公布的价格调整；
4. 一周内非乙方原因造成停水、停电、停电累计超过8小时；
5. 合同约定的其它增减或调整。

乙方应在上述情况发生后1天内，将调整的原因、金额以书面

形式通知甲方代表，甲方代表批准后通知经办xx行和乙方。甲方代表收到乙方通知后1天内不作答复，视为已经批准。

第2条 工程款预付。甲方按协议条款约定的时间和数额，向乙方预付工程款，开工后按协议条款约定的时间和比例逐次扣回。甲方不按协议预付，乙方在约定预付时间1天后向甲方发出要求预付的通知，甲方收到通知后仍不能按要求预付，乙方可在发出通知5天后停止施工，甲方从应付之日起向乙方支付应付款的利息并承担违约责任。

第21条 工程量的核实确认。乙方按协议条款约定时间，向甲方代表提交已完工程量的报告。甲方代表接到报告后3天内按设计图纸核实已完工程数量(以下简称计量)，并在计量24小时前通知乙方。乙方为计量提供便利条件并派人参加。

乙方无正当理由不参加计量，甲方自行进行，计量结果视为有效，作为工程价款支付的依据。甲方代表收到乙方报告后3天内未进行计量，从第4天起，乙方报告中开列的工程量即视为已被确认，作为工程价款支付的依据。甲方代表不按约定时间通知乙方，使乙方不能参加计量，计量结果无效。

甲方代表对乙方超出设计图纸要求增加的工程量和因自身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量，不予计量。

第22条 工程款支付。甲方根据协议条款约定的时间、方式和甲方代表确认的工程量，按构成合同价款相应项目的单价和取费标准计算、支付工程价款。甲方在其代表计量签字后1天内不予支付，乙方可向甲方发出要求付款的通知，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仍不能按要求支付，乙方可在发出通知5天后停止施工，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经乙方同意并签订协议，甲方可延期支付工程价款。协议须明确约定付款日期和从甲方计量签字后第11天起计算应付工程价款的利息率。

第五章 材料设备供应

第23条 甲方供应材料设备。甲方按照协议条款约定的材料设备种类、规格、数量、单价、质量等级和提供时间、地点的清单，向乙方提供材料设备及其产品合格证明。甲方代表在所供材料设备验收24小时前将通知送达乙方，乙方派人与甲方一起验收。无论乙方是否派人参加验收，验收后由乙方妥善保管，发生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支付相应保管费用。甲方不按规定通知乙方验收，乙方不负责材料设备的保管，损坏丢失由甲方负责。

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与清单不符，按以下情况分别处理：

1. 材料设备单价与清单不符，由甲方承担所有价差。
 2. 材料设备的种类、规格、质量等级与清单不符，乙方可拒绝接收保管，由甲方运出施工现场并重新采购，设备到货时如不能开箱检验，可只验收箱子数量。
- 乙方开箱时须请甲方到场，出现缺件或质量等级、规格与清单不符，由甲方负责补足缺件或重新采购。
3. 甲方供应材料与清单规格型号不符，乙方可代为调剂串换，甲方承担相应经济支出。
 4. 到货地点与清单不符，甲方负责倒运至清单指定地点。
 5. 供应数量少于清单约定数量时，甲方将数量补齐。多于清单约定数量时，甲方负责将多余部分运出施工现场。
 6. 供应时间早于清单约定日期，甲方承担因此发生的保管费用。

因以上原因或迟于清单约定供应时间，由甲方承担相应的经

济支出。发出延误，相应顺延工期，甲方赔偿由此造成乙方的损失。

经乙方检验通过之后发现有与清单的规格、质量等级不符的情况，甲方仍应承担重新采购及拆除和重建的经济支出，并相应顺延工期。

第24条 乙方采购材料设备。乙方根据协议条款约定，按照设计和规范的要求采购工程需要的材料设备，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在材料设备到货24小时前通知甲方代表验收。对与设计规范要求不符的产品，甲方代表拒绝验收，由乙方按甲方代表要求的时间运出施工现场，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甲方不能按时到场验收，验收后发现材料设备不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仍由乙方修复或拆除及重新采购，并承担发生的费用，赔偿甲方的损失。

由此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根据工程需要，经甲方代表批准，乙方可使用代用材料。因甲方原因使用时，由甲方承担发生的经济支出；因乙方原因使用时，由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

第六章 设计变更

第25条 设计变更。乙方对原设计进行变更，须经甲方代表同意，并由甲方取得以下批准：

2. 送原设计单位审查，取得相应图纸和说明。

施工中甲方对原设计进行变更，在取得上述两项批准后，向乙方发出变更通知，乙方按通知进行，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变更。

双方办理变更、洽商后，乙方按甲方代表要求，进行下列变更：

1. 增减合同中约定的工程数量；
2. 更改有关工程的性质、质量、规格；
3. 更改有关部分的标高、基线、位置和尺寸；
4. 增加工程需要的附加工作；
5. 改变有关工程的施工时间和顺序。

因以上变更导致的经济支出和乙方损失，由甲方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第26条 确定变更价款。发生第25条规定的变更后，在双方协商的时间内，乙方按下列方法提出变更价格，报甲方代表批准后调整合同价款和竣工日期：

1.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计算，变更合同价款；
2. 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情况的价格，可以此作为基础确定变更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3. 合同中没有类似和适用的价格，由乙方提出适当的变更价格，送甲方代表批准执行。

甲方代表不能同意乙方提出的变更价格，在乙方提出后1天内通知乙方提请工程造价管理部门裁定(实行社会监理的，由总监理工程师暂定，事后提请工程造价管理部门裁定)，对裁定仍有异议，按第3条约定的方法解决。

第七章 竣工与结算

第27条 竣工验收。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按国家工程竣工有关规定，向甲方代表提供完整竣工资料 and 竣工验收报告。按协议条款约定的日期和份数向甲方提交竣工图。甲方代表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在协议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有关部门验收，并在验收后5天内给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乙方按要求修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

甲方代表在收到乙方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后1天内无正当理由不组织验收，或验收后5天内不予批准且不能提出修改意见，可视为竣工验收报告已被批准，即可办理结算手续。

竣工日期为乙方送交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需修改后才能达到竣工要求的，应为乙方修改后提请甲方验收的日期。

甲方不能按协议条款约定日期组织验收，应从约定期限最后一天的次日起承担工程保管费用。

因特殊原因，部分单位工程和部位须甩项竣工时，双方订立甩项竣工协议，明确各方责任。

第28条 竣工结算。竣工报告批准后，乙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和协议条款约定的时间、方式向甲方代表提出结算报告，办理竣工结算。甲方代表收到结算报告后应及时给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在协议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拨款通知送经办xx行，并将副本送乙方□xx行审核后向乙方支付工程款。乙方收到工程款后15天内将竣工工程交付甲方。

由于甲方违反有关规定和约定。经办xx行不能支付工程款，乙方可留置部分或全部工程，并予以妥善保护，由甲方承担保护费用。

甲方无正当理由收到竣工报告后3天内不办理结算，从第31天起按施工企业向xx行计划外贷款的利率支付拖欠工程款的利息，并承担违约责任。

第29条 保修。乙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和协议条款约定的保修项目、内容、范围、期限及保修金额和支付办法，进行保修支付保修金。

保修期从甲方代表在最终验收记录上签字之日算起。分单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保修期。

保修期间，乙方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1天内派人修理，否则，甲方可委托其它单位或人员修理。因乙方原因造成返修的费用，甲方在保修金内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交付。因乙方之外原因造成返修的经济支出，由甲方承担。

采取按合同价款一定比率，在甲方应付乙方工程款内预留保修金办法的，甲方应在保修期满后2天内结算，将剩余保修金和按协议条款约定利率计算的利息一起退还乙方，不足部分由乙方交付。

第八章 争议、违约和索赔

第3条 争议。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可以向有管辖权的合同仲裁机关申请仲裁。

发生争议后，除出现下列情况的，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保护好完工工程：

1. 合同确已无法履行；
2. 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3. 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受；
4. 仲裁机关要求停止施工；
5. 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第31条 违约。甲方代表不能及时给出必要指令、确认、批准，不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支付款项及发生其它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应承担违约责任(包括支付因其违约导致乙方增加的经济支出和从应支付之日起计算的应支付款项的利息等)，相应顺延工期;按协议条款约定支付违约金和赔偿因其违约给乙方造成的窝工等损失。

乙方不能按合同工期竣工，施工质量达不到设计的规范的要求，或发生其它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甲方代表可通知乙方，按协议条款约定支付违约金，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除非双方协议将合同终止，或因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因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欲中止或解除全部合同，应提前1天通知违约方后，方可中止或解除合同，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32条 索赔。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各种费用、顺延工期、赔偿损失，乙方可按以下向甲方索赔：

1. 有正当索赔理由，且有索赔事件发生时的有关证据；
2. 索赔事件发生后2天内，向甲方发出要求索赔的通知；
3. 甲方在接到索赔通知后1天内给予批准，或要求乙方进一步补充索赔理由和证据，甲方在1天内未予答复，应视为该项索赔已经批准。

第33条 安全施工。乙方按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非乙方责任造成的伤亡事故，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和有关费用。

发生重大伤亡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甲方代表。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甲方为抢救提供必要条件。发生的费用由事故责任方承担。

乙方在动力设备、高电压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易燃易爆地段以及临xx通要道附近施工前，应向甲方代表提出安全保护措施，经甲方代表批准后实施。由甲方承担防护措施费用。

在有毒有害环境中施工，甲方应按有关规定提供相应的防护措施，并承担有关的经济支出。

第34条 专利技术和特殊工艺和合理化建议。甲方要求采用专利技术和特殊工艺，须负责办理相应的申报、审批手续，承担申报、试验等费用。乙方按甲方要求使用，并负责试验等有关工作。乙方提出使用专利技术和特殊工艺，报甲方代表批准后按以上约定办理。

乙方提出合理化建议涉及到对图纸、设计和施工组织设计的更改及对原定材料、设备的换用，必须经甲方代表批准。

以上发生的费用和获得的收益，双方按协议分摊或分享。

第35条 地下障碍和文物。乙方在施工中发现文物、古墓、古建筑基础和结构、化石、钱币等有考古、地质研究等价值的物品或其它影响施工的地下障碍物时，应在4小时内通知甲方代表，并报告有关管理部门和采取有效保护措施。甲方代表应在收到通知后12小时内对乙方采取的措施给予批准或提出处理意见。甲方承担保护措施的费用，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第36条 工程分包。乙方可按投标书和协议条款约定分包部分工程。

乙方与分包单位签订分包合同后，将副本送甲方代表。分包

合同与本合同发生抵触，以本合同为准。

分包合同不能解除乙方任何义务与责任。乙方应在分包场地派驻相应监督管理人员，保证合同的履行。分包单位的任何违约或疏忽，均视为乙方的违约或疏忽。

除协议条款另有约定，分包工程价款由乙方与分包单位结算。

第37条 不可抗力。不可抗力发生后，乙方应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并在24小时内向甲方代表通报受害情况，按协议条款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报告损失情况和清理、修复的费用。灾害继续发生，乙方应每隔1天向甲方报告一次灾害情况，直到灾害结束。甲方应对灾害处理提供必要条件。

因灾害发生的费用由双方分别承担：

1. 工程本身的损害由甲方承担；
2. 人员伤亡由其所属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3. 造成乙方设备、机械的损坏及停工等损失，由乙方承担；
4. 所需清理修复工作的责任与费用的承担，双方另签补充协议约定。

第38条 保险(如有时)。甲方按协议条款约定，办理建筑工程和在施工场地甲方人员及第三方人员生命财产的保险，并支付一应费用。

乙方办理自己在施工场地人员生命财产和机械设备的保险，并支付一应费用。

投保后发生事故，乙方应在15天内向甲方提供损失情况和估价的报告，如损害继续发生，乙方在15天后每1天报告一次，直到损害结束。

第39条 工程停建或缓建。由于政策变化、不可抗力以及甲乙双方之外原因导致工程停建或缓建，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甲方要求将自有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现场。甲方应为乙方撤出提供必要条件，支付以上的经济支出，并按合同规定支付已完工程价款和赔偿乙方有关损失。

已经订货的材料、设备由订方负责退货，不能退还的货款和退货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但未及时退货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40条 合同的生效与终止。本合同自协议条款约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在竣工结算、甲方支付完毕，乙方将工程交付甲方后，除有关保修条款仍然生效外，其它条款即告终止，保修期满后，有关保修条款终止。

第41条 合同份数。合同正本两份，具有同等效力，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分别保存。副本份数按协议条款约定，由甲乙双方分送有关部门。

双方签字(盖章)

甲方：_____

代理人：_____

法人住址：_____

电话：_____

乙方：_____

代理人：_____

法人住址：_____

电话：_____

合同签订日期：_____

签约地点：_____

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包括哪些内容篇三

乙方（承包方）：_____

该工程为民房住宅一栋，为明确双方权利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签字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名称：住宅平房一栋

第二条：工程地点：_____

第三条：工程概况：该住宅毛石基础、地圈梁、红砖结构、钢筋混凝土现浇面，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米。

第四条：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括人工费、设备费、模板租赁费、脚手架、工具、用具安全费以及主体工程所需一切建筑材料费，均有承包方自构，甲方把关材料质量。

第五条：工程施工依据：以甲方提供图纸及施工说明书为依据进行施工。如需要变更的双方协商。

第六条：承包金额：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元，共_____平方，共计_____元，竣工决算按实际建筑面积结算。

第七条：付款方式：基础工程完成付给人民币完成付给人民币_____元，内外墙抹灰完成付给人民币_____元，

余款工程全部竣工后一次性结清该款。

第八条：施工工期为_____天，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如有不可抗拒的天气变化造成停工，工程双方协商顺延。

第九条：双方的权利与责任：

甲方的权利与责任

- （一）甲方有权监督所用的工程材料，劣质材料不得使用。
- （二）工程质量监督有甲方指定人员，发现质量问题及时提出。
- （三）甲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 执行，付款到位，否则造成停工由甲方承担责任。

乙方的权利与责任

- （一）乙方有权自主组织精干施工人员对工程质量严格要求，按图纸及施工说明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过关。
- （二）在施工期间确保安全，不得违章作业，如造成不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

第十条：工程竣工后由甲乙双方组织有关人员工程验收落实好双方的权利与责任，任何一方不得违约，否则由违约方承担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签字后具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包括哪些内容篇四

一、根据第一条规定的工程部位及内容，双方协商确定该工程按包施工、包质量包安全、包工包料(安装石材所需的辅料)、造价包干方式承包施工，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算总价，不含税。

第三条付款方式

一、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在3天内完成施工前期工作，并组织设备和人员进场，完成外墙清洗后，甲方支付乙方2万元进度工程款。

二、乙方完成外墙打胶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相应的工程款95%(包含之前支付乙方2万元的工程款)。

三、在乙方完成外墙打蜡工程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相应的工程款95%。

四、在乙方完成屋面干挂石材工程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相应的工程款95%。

五、在乙方完成全部施工后，经甲方整体验收合格后，14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结清余款。

第四条工期

一、该工程工期为30天。

二、在具备各项开工条件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开工申请书，甲方审查开工申请书以后方可发出开工通知书。自乙方收到

开工通知书后的第二天起计工期。

三、如遇下列情况，工期相应顺延：

- 1、甲方提供的施工条件不满足施工要求，影响工程进度的。
- 2、因甲方原因致使施工方案改变、工程量增加或施工停顿而延误工期。
- 3、甲方未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款迫使施工停顿。
- 4、因甲方自己工作(如地下室施工)延误工期。
- 5、因客观条件或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而延误工期。

乙方在以上情况发生后，就延误的内容和因此发生的工程费用等向甲方提出口头或书面报告，甲方应在收到报告后48小时内批复，逾期不予答复的，则视为该报告已被确认同意。

第五条 工程施工

一、甲方的责任

- 1、免费提供施工用的水源、电源，施工的水、电由甲方免费提供。
- 2、应派驻工地代表全权负责施工监督、签证、验收等工作。驻地代表对乙方提交的资料应在7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或签证，过期视作同意签证。

二、乙方的责任

- 1、负责施工和编制施工方案。
- 2、组织施工管理人员和材料、施工机械进场。

3、按国家有关规定施工，保证施工安全；对违章作业所造成的安全事故负全责。

4、负责组织现场施工，并对本工程的施工质量负责。

5、乙方该项目负责人：

第六条工程结算与验收

一、该工程按包干合同价进行结算。

二、验收标准：施工满足北京市相关规范要求。施工完成当天现场完成施工验收。总验收在完工后十四个工作日内进行。

第七条保修责任

一、本工程质量保修期为两年，工程竣工结算后算起，保修期间所有质量和所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不承担保修责任及其他任何责任：

甲方没有付清尾款。

第八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的责任

1、未能按合同的规定履行自己应负的责任及义务，除工期得以顺延外，还应赔偿乙方由此造成的直接损失。

2、如甲方拖欠工程进度款或余款(尾款)，每逾期一日应向乙方支付500元，违约金总额不超过结算总额的1%。

二、乙方的责任

- 1、因乙方施工不当造成工程质量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乙方应负责及时修理或返工，由此而增加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2、乙方应按期完成施工任务，每拖延一天工期，乙方向甲方支付500元的拖延工期责任款，违约金总额不超过结算总额的1%。

第九条除外责任

在施工过程中，如因乙方施工错误造成被施工建筑物开裂、倾斜、倒塌的，由乙方负责。但对于在任何时间的下列损失和相关责任，乙方不负任何责任：

- 1、不可抗拒的自然因素或社会因素。
- 2、该建(构)筑物原设计本身或原结构内在或潜在的质量缺陷造成的损失和相关责任。
- 3、乙方完工后，该建筑物违章或非正常使用(如超载等)造成的损失和相关责任。
- 4、本合同第一条第三款所规定施工部位以外的其它部位的损失。
- 5、由第三者原因造成的损失。

第十条纠纷的解决办法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按照合作互谅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一方有权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两份。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并于结清工程款后自然终止。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包括哪些内容篇五

乙方(承包方):

该工程为民房住宅一栋,为明确双方权利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签字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名称: 住宅平房一栋

第二条: 工程地点:

第三条: 工程概况: 该住宅毛石基础、地圈梁、红砖结构、钢筋混凝土现浇面,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

第四条: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括人工费、设备费、模板租赁费、脚手架、工具、用具安全费以及主体工程所需一切建筑材料费,均有承包方自构,甲方把关材料质量。

第五条: 工程施工依据: 以甲方提供图纸及施工说明书为依据进行施工。如需要变更的双方协商。

第六条: 承包金额: 每平方米人民币元,共平方,共计 元,竣工决算按实际建筑面积结算。

第七条: 付款方式: 基础工程完成付给人民币完成付给人民币 元,内外墙抹灰完成付给人民币 元,余款工程全部竣工

后一次性结清该款。

第八条：施工工期为天，自年 月 日止。如有不可抗拒的天气变化造成停工，工程双方协商顺延。

第九条：双方的权利与责任：

甲方的权利与责任

(一) 甲方有权监督所用的工程材料，劣质材料不得使用。

(二) 工程质量监督有甲方指定人员，发现质量问题及时提出。

(三) 甲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执行，付款到位，否则造成停工由甲方承担责任。

乙方的权利与责任

(一) 乙方有权自主组织精干施工人员对工程质量严格要求，按图纸及施工说明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过关。

(二) 在施工期间确保安全，不得违章作业，如造成不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

第十条：工程竣工后由甲乙双方组织有关人员工程验收落实好双方的权利与责任，任何一方不得违约，否则由违约方承担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签字后具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_____
章)： _____

乙方(公

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包括哪些内容篇六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现就浙化市新生镇服装工业园标准厂房二期工程建设达成以下协议：

1、工程名称：

2、建设内容：两层综合楼一栋、园区内原钢结构厂房剩余工程、配电室、泵房、传达室（含土建、水电、安装、消防等工程）。

3、工程造价：两层综合楼按照1100元/平方米结算，园区内原钢结构厂房剩余工程按照490万元造价结算，配电室、泵房、传达室按总计价30万元结算。工程暂定造价718万元（最终以实际工程量结算）。

4、其他说明：给排水工程，甲方负责购买管线，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免费给予施工安装。

5、工程地点：浙化市新生镇服装工业园。

6、工期：110日历天。开工日期：以开工通知书为准。

7、质量标准：合格。

8、协议签订地点：甲方办公室。

1、承包范围：按甲方提供的图纸建设园区二层综合楼、园区内原钢结构厂房剩余工程、配电室、泵房、传达室（含土建、水电、安装、消防等工程）。

2、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1、甲方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项目管理班子，指挥、督促乙方加强工程管理，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按时报送生产、经营各项报表资料。

2、甲方有权对乙方承包施工的工程进行全面监管。主要有：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防护、计量检测、文明施工、工程资料、工人生活等，甲方有权随时检查具体施工过程，对存在的问题提出限期整改意见，督促落实与验收。在乙方不按照合同及图纸约定的条件规范履行的情况下，甲方有权自行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支相关费用。

3、甲方应组织乙方有关人员参加图纸会审，向乙方提供四套施工图纸用于施工，并审定乙方编制的施工方案及审计乙方每月相关财务报表。

4、甲方有权定期或不定期考核乙方完成承包情况。如发现乙方不能按规定履行有关协议内容或存在不能履行的趋势，乙方无法提供相应保障措施的，甲方有权与乙方终止本协议，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5、甲方负责聘请有相应监理资质的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监理。

6、甲方负责协调施工场周围的治安维护等工作。

7、因甲方或监理方不能及时给出变更指令，确认、批准或其他应由甲方负责的工作未能及时到位而导致乙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可以书面形式向甲方出具索赔申请，甲方应于收到书面申请后28日内给出明确答复，否则视同同意乙方提出的索赔申请。

8、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按时足额支付工程款，否则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1、乙方自备与工程有关的标注图集及施工所需的各种测量仪器，及时组织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各项施工方案并报送甲方。乙方应及时组织施工队伍，按批准后的施工方案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并及时明确各类人员职责，做到持证上岗。

2、乙方应严格按照图纸、会审纪要、设计变更、施工规范、规程及有关技术要求组织施工，并按标准和规范自检工程质量，确保工程符合甲方质量标准且按期竣工。自觉接受甲方的质量检查、监督及管理，如因质量不符合要求造成返工或罚款等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图纸承担保密义务，未经许可不得供无关人员参阅。未经设计部门或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改图纸，否则发生的费用及由此导致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且延误工期不得顺延。

3、乙方应按时向甲方提交施工作业进度计划表、规定区域内的施工平面布络图，隐蔽工程验收通知及工程事故报告等相关文件。工程施工应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施工及监理规范执行，工程资料必须真实、齐全、有效。竣工后乙方应向甲方及监理单位提供完整资料（含竣工图）3份。

4、乙方应建立规范的财务核算制度，建立健全财务帐簿。乙方在该工程上与外部的经济来往款项未经甲方书面批准，不得以甲方的名义与他方签订协议。

5、乙方应按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及时结清设备租赁款等往来款项。乙方应以正规工资表形式（民工手签或指印签）发放工人工资并及时上报甲方。如乙方不能及时发放工人工资、材料款、设备租赁款，甲方有权自乙方工程款中扣支。乙方有义务确保不因拖欠工人工资、材料款导致其利益关系到建设单位或政府部门上访、闹事的情况。如出现因拖欠工人工资及其他情况的上访闹事现象，每发现一起罚款壹万元。

6、乙方应严格执行iso9001质量体系标准□iso4001a环境体系标准及iso18000安全管理体系标准，认真学习贯彻执行甲方上

级部门指定的各项管理制度、文件，并向甲方提供完整资料。

7、乙方应严格遵守施工方案、安全操作规程及地方相关要求与规定，妥善做好安全防护工作，自觉接受甲方及政府安全监督主管部门的监管与检查。乙方应配备专业安全人员负责施工安全，杜绝发生重大伤亡事故。乙方未按安全操作规程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返工、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予顺延。

8、乙方应服从甲方工程项目经理部的指挥与施工安排，如因擅自行动造成重大后果的，甲方有权处罚，由此引起的所有损失与费用由乙方承担。因工程项目重大，乙方应严格按作业进度施工，如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无故拖延工期或停工、经过甲方通知后无改进措施、停工超过三天的，或未能履行合同规定义务及其承诺，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必须无条件退出本工程，乙方应承担所有债务，前期所有投入归甲方所有。

9、乙方未经甲方同意自行毁约，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10、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正规发票，否则甲方（税金承担方）有权拒绝付款。

11、乙方在承包期间订立的任何债权、债务均与甲方无关。

12、乙方须对进入现场施工的相关材料、设备办理相关保险，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进场的所有材料均由乙方自行保管，如出现遗失或损坏与甲方无关。

13、乙方派驻工地现场代表为李子俊同志，该同志代表乙方行使本协议权利、义务与责任。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擅自更改其现场代表及主要管理人员，否则按违约处理。乙方如需更换工地现场代表，应至少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征得同意后方可派驻新代表行使前任职权。

1、协议工期：110日历天。

2、由于甲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或遇有不可抗力原因，经甲方同意后工期可相应顺延。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不得顺延。

1、质量检查与验收：

(1) 乙方应严格按照工程承包范围有关的质量验收规范、施工工艺及施工方案组织施工与验收工程质量。

(2) 乙方应遵守每道施工工序的检查与验收质量规范。隐蔽工程在下道工序施工前应先由乙方自检合格后再书面通知甲方、监理单位，待验收并办理验收手续后方可进行下一步施工。验收不合格的，不得进行下一步施工。

2、安全施工：

(1) 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规定，严格按照浙化建筑施工现场管理标准和安全施工方案组织施工。乙方应承担因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人身伤亡事故责任与损失。

(2) 乙方在施工中应对施工人员加强安全教育，自行配备符合要求的安全防护用品及设施。严格执行甲方对环境、职业安全健康管理方面的有关规定，确保安全施工。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合理调度各分项工程，不得出现打架斗殴事件，发现每一起罚款伍仟元。如发生重大伤亡事故，乙方应在1小时内通知甲方，发现隐瞒不报的，则按地方法规及甲方内部有关规定给予经济处罚，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刑事与民事后果。

(3) 甲方对乙方在施工中存在的不安全因素，有权提出整改或要求施工方停工整顿。施工方拒不整改的，发现一起罚款叁万元（自应付工程款中扣除）。

(4) 施工现场必须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材料堆放整齐，现场整洁。

合同签订后，甲方4月份支付乙方工程款100万元，5月份支付乙方工程款100万元，6月份支付乙方工程款100万元，7月份支付乙工程款60万元，余款于_____年内分4次付清。

甲、乙双方在协议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即浙化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本工程帐务结清，保修期满后截止。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如有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包括哪些内容篇七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相互诚信、相互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就甲方商品房土建工程承包给乙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执

行。

一、工程项目地点：

该工程项目地点位于桂林市瓦窑西路二巷4号“万福庄园”。

二、建筑面积：

工程项目总建筑面积约30000平方米，建筑层数13层(含地下室两层)。

三、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四、承包内容：

土建及水电(未含消防、基坑工程、地质处理、垫层、道路等)。

五、结算方式：

2、水电工程按广西水电定额结算后下浮8%；

4、外墙装修材料由甲方选定并指定价格，双方确认进行结算；

5、钢材按甲方指定的厂家、价格按市场同等价格。

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包括哪些内容篇八

甲方：

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承建北京市朝阳区北京公寓会所工程。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依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经协商同意签订本工程合同，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项目和内容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地点：

三、工程部位及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施工的工程部位及内容如下，乙方应按下列工程部位及内容组织设计和施工。

- 1、将该会所外墙干挂石材的防水打胶、玻璃打胶及打蜡工程。
- 2、屋面部分石材的干挂工程。

具体见后附报价单。

甲方负责的内容如下：

- 1、甲方负责免费提供电接口及施工水电。
- 2、甲方不提供施工人员的吃、住宿场所。

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包括哪些内容篇九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

守信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劳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结构层次建筑面积

二、承包范围本工程图纸范围内全部土建工程的模板制作及安装，完工后清理整理模板、木方钉并清理干净，装卸租借的钢管、钢模、扣件、夹板、木料等。

三、工程期限

必须严格按照工地负责人所制定的进度计划执行，以各分部、分项工程书面交底签字为准。根据各阶段进度密切配合工地负责人，及时配备充足的劳动力，根据工程进度的需要，必要时加班加点。

四、质量标准

依照本工程施工图、设计变更、技术交底书、现行国家有关标准及本公司的质量操作要求施工，对不符合质量标准的要认真处理，由此造成的损失有乙方负责。

本工程约定的质量等级为五、甲乙双方驻工地代表及至全职权甲方驻工地代表职权全面负责本工程施工管理工作，对工程的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成本等全面协调管理，对劳务队伍进行管理。乙方驻工地代表职权全面负责劳务队伍的管理，对劳动力进退场按甲方要求进行安排，对承包范围内的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负责。

六、长木方不能锯成短木方使用，模板一定要按各纸尺寸合

理使用。如屡教不改，每次罚款贰佰元，以照相为准，从生活费中扣除。

七、二次结构一定要按各纸尺寸，必须贴胶带，主体封顶后，所有木方、模板全部清理堆放整齐。

八、材料机具供应

本工程包工不包料，甲方负责提供质量合格的材料并及时组织进场。甲方提供的施工机具为垂直机械运输，除上述甲方提供的施工机具外，本工程施工用的其他小型机械、工具、用具均由乙方负责。

九、安全文明施工

7.1甲方按规定提供安全防护设施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对乙方施工工人中进行安全教育及安全技术交底，按上级及本公司有产规定对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进行管理。

7.2乙方必须遵守施工现场各项管理制度，安排专人负责文明施工工作，工地现场做到材料堆放整齐、工完场清、合理配料、不得浪费，必须达到/级文明工地标准。

7.3本工程实行风险承包，有关风险因素已考虑承包价格内，乙方作业人员因违章作业发生安全事故而产生的全部损失由乙方自负。甲方出于人道主义的精神，视具体情况给予适当的经济支持，乙方应为现场作业人员办理必要的保险。

7.4乙方对所进场人员必须编制名册报给甲方备案。

十、价格约定

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用，达到约定期质量、工期、安全文明的要求，本工程劳务价格按砵与模板接触面积为60

元/m²在工程质量评定中，如因乙方责任，致使本工程达不到元。在安全文明工地检查评比中，如因乙方责任，致使本工程达不到/级文明工地标准，乙方愿罚结算价格的/。

十一、工期的约定

乙方必须约定的工期完成全部承包内容，如乙方不能按期完工，每拖延一天罚款20_元，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工地进度计划完成，如乙方原因完不成，每次扣罚元。

十二、付款约定]

1、基础工程完工甲方节点款拿到后按工资总价的予以付款。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结算价的%。余款在第二年年底结清。

工程施工中遇有变更，甲方及时通知乙方。乙方按变更通知组织施工，无大的工序变更，承包单价不调整。

十三、如乙方不服从甲方施工现场管理人员的管理，不能满足工程总体施工需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四、本工程必须有乙方自有的劳务队伍承担施工和管理，不得转包。

十五、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六、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壹份，自签定之日起生效，解释权归甲方所有，其他约定事项：

1、乙方违反施工现场管理条例所处罚款在当月生活费中扣除。

2、由于乙方原因产生质量问题而返工所造成的损失均有乙方负责。如造成甲方材料损失则乙方需照价赔偿。

3、工地上乙方工人不得与其他班组工人打架、斗殴。在工地内有偷盗及赌博行为，如发现则依次罚款5000~20_0元。

4、乙方必须按图施工。质量符合国家标准，成品分类堆放整齐。每天工完场清，场内干净整洁，原材料、成品堆放整齐，每发现一次不符合要求罚款500元。同时乙方必须对其他分包单位的施工成品进行保护，不得破坏和偷盗，发现一次罚款1000~20_0元。另材料不准浪费和多用、以大代小，每发现一次罚款500元。

甲方代表：

签订日期： 乙方代表： 年月日